

安徽多方联动、多措并举,确保国家集中带量采购中选药品尽快落地——

让患者及时用上放心平价药

本报记者 李俊杰

一线调研

关注集采落地(下)

“刘叔来啦!买点什么药?”“老样子!来5盒缙沙坦。”晨练结束,69岁的刘胜华没有直接回家,转身走进了小区门口的药店。10多年前,刘胜华确诊高血压。自那以后,降压药成了家中常备药。

“我原先吃的是进口的缙沙坦胶囊,一盒7粒,售价20多元。每个月光吃降压药就得花好几百块。”刘胜华说,如今换成了国产的缙沙坦片,治疗效果不差,价格却便宜不少,“这一盒有28粒,只要6元多。”

刘胜华用药负担的减轻得益于国家药品集中带量采购工作的开展。国家组织药品集中带量采购工作,完成招投标、确定中选药品后,百姓能否尽快用上放心平价药?近日,记者走进安徽,探访集采药品的落地使用情况。

搭平台、强约束,保供稳健——

设立交易模块方便院企对接

夏日的夜晚,安徽省医药价格和集中采购中心一片寂静,唯独四楼的一间办公室还亮着灯。

原来,本批次国家集采药品中选结果将于不久后在安徽执行。这段时间,安徽省医药价格和集中采购中心督查科科长杨朔正加班加点梳理中选结果中涉及安徽的药品名单,并辅助中选药企完成挂网工作。

杨朔介绍,为方便中选药企与医疗机构对接,安徽省医药集中采购平台设立了专门的采购交易模块。中选结果公示后,中选药企及时提供相关材料,经核实、公示,中选药品便可导入采购交易模块,医疗机构直接在平台上完成对集采药品的采购。

“往年,我们采取的是按月、按季度集中审核办理。从开始执行到医院上网采购,最快也要一个月。”杨朔告诉记者,今年6月,他们对平台服务事项办理流程进行了优化,改原先的集中办理为线上及时审核。这就意味着,本批次集采中选药企不用一周时间就能完成挂网公示,并进入交易模块。

“做好供需双方的有效对接,只是保落地的第一步。”在安徽省医药价格和集中采购中心主任李育看来,后续供应的稳定也很重要。

“今年4、5月份,中心收到一些医院反馈,有药品出现缺货、推迟发货等情况。”李育分析,这类情况的出现,无非有两种原因:一种是药品的需求量突增导致企业产能不足,被动违约;另一种是中选价格低,企业主动违约,不愿供货。

不管出于何种原因,药品断供将直接影响到患者用药的连续性。国家组织药品联合采购办公室引入了“备供企业”机制,当主供企业出现断供等特殊状况时,备供企业可按有关程序获得主供企业身份,及时保障药品供应。

“收到反馈后,我们第一时间展开调查,并及时约谈中选药品生产商。”李育坦言,约谈之后,仍有少数药企未能及时供货。

2020年,国家医疗保障局医药价格和招标采购指导中心制定了《医药价格和招采信用评价的操作规范》,并将招采信用评价情况纳入集采中选条款。

基于此,安徽省医药价格和集中采购中心按信用评价规定对少数企业的失信行为进行信用评级,记录为“一般”,并上传给国家医保局。“这将直接影响到该企业在其他省份的挂网。”李育说,当中选企业的信用评级被任一省份评定为“严重”或“特别严重”时,企业将面临失去参与集采活动资格的风险。

为保证集采药品尽快落地,在要求中选药企按时按量供应的同时,安徽省医药价格和集中采购中心同样实时监测着处在需求端的医疗机构的采购情况。

打开安徽省医疗保障信息平台,点进药品和医用耗材招采管理系统,药品名称、约定量、采购完成量、医疗机构名称等信息一目

核心阅读

设立专门采购交易模块,方便中选药企与医疗机构对接;强化监督检查和产品抽检,确保集采药品降价不降质;把集采药品纳入绩效考核,激发机构、医生使用集采中选药品动力……安徽省积极推进国家集采药品在皖落地,切实提高群众就医的获得感、幸福感。



了然。“每季度,我们要通报一次各医疗机构集采药品的采购情况。对于完成情况不乐观的,我们会约谈相关负责人。”李育说。

刘胜华服用的国产缙沙坦片就是国家集采中选药品,于2020年11月开始执行。“当月,我去中国科学技术大学附属第一医院(安徽省立医院)复查时,医生就给我换上了这款平价药。”刘胜华说。

严监管、重反馈,保质有力——

医生开得放心 患者用得安心

“原先接近4元一粒的药,现在只要两毛多。”回想起刚换用集采中选缙沙坦片,刘胜华仍是一脸惊讶,他坦言,“价格一下降了那么多,难免会对药品的质量和疗效产生怀疑。”

当天,拿到药品后,刘胜华又折回了医生办公室。“再三确认药品质量有保证后,我才离开。”

回到家,服用新药期间,刘胜华密切监测着自己的血压和身体状况:“生怕效果不好或出现什么不良反应。”连续观察了一个星期,一切正常,他才放宽心。

“换用集采药品至今,已经有近两年时间,前不久刚去医院做了复查,血压控制得很好。”刘胜华说。

其实,担心的不只有患者。“集采药品刚在医院落地的时候,我们也有点不放心。”刘胜华的主治医生、中国科大附一院心血管内科副主任医师陈鸿武告诉记者。

“那时,开处方的第一选择还是以前的常用药。”陈鸿武说,每当有集采药品开出,他都会记下患者的详细信息,并定期回访。

安徽省药品监督管理局综合处处长蔡辉介绍,国家集采药品的入围资格以通过一致性评价为质量托底要求。能中选,就意味着

该药品与原研药同等疗效、同等质量。

“前期有一致性评价机制为药品质量托底,中选后,药监部门还在强化监督检查和产品抽检上下功夫,加强全生命周期质量监管,确保集采药品降价不降质,让群众用上质量和疗效放心的中选产品。”蔡辉说。

自2021年起,安徽省药品监督管理局每年都会制定安徽省集中带量采购中选药品专项质量监管工作方案,从药品生产、流通使用、抽检、不良反应监测、追溯体系建设等多个方面部署具体工作,明确责任部门。

“企业是药品质量和供应的第一责任人,必须对产品质量负责。”蔡辉介绍,中选产品如检测出质量问题,便会被列入“违规名单”。同时医保部门会视情节轻重取消中选企业一定时间内参与集中采购活动的资格。

不久前,《安徽省关于2023年集中带量采购中选药品专项抽检计划》印发,明确从7月1日起对46个省级中选品种和81个地方中选品种进行抽检。

“2021年和2022年,我们完成了对前5批省内国家集采中选药品的抽检,刚刚启动的是针对第六批国家集采中选药品的抽检工作。”蔡辉介绍,截至目前,根据产品抽检结果,安徽省内国家集采中选药品还未发现质量异常。

在追溯体系建设方面,安徽省药品监督管理局积极开展集中带量采购中选药品追溯体系建设情况的监督检查,要求集中带量采购中选药品持有人建立完善信息化追溯系统,收集全过程追溯信息。同时督促药品经营企业通过追溯系统上传追溯信息,保障中选药品在流通环节全过程(不区分集采与非集采渠道和区域)可追溯。

从一开始的不相信,到如今把集采药品作为第一选择,态度的转变离不开药监部门监管工作的扎实推进。“下一步,将继续强化集采中选产品质量监管,督促中选企业落实主体责任,确保药品质量安全,让医生开得放心,患者用得安心。”蔡辉说。

2019年9月,国家医疗保障局等9部门制定了《关于国家组织药品集中采购和使用试点扩大区域范围的实施意见》,明确在全国范围内推广国家组织药品集中采购和使用试点集中带量采购模式,使全国符合条件的医疗机构能够提供质优价廉的试点药品,进一步降低群众用药负担。其后,国务院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领导小组印发《关于以药品集中采购和使用为突破口进一步深化

重引导、入考核,加强引导——

激励与约束并重 提高医院积极性

在中国科大附一院心血管内科的晨会上,一个身影格外引人注目。

既不是心血管内科的医生,也不是这里的护士,张圣雨为什么会出现在心血管内科的晨会上呢?原来,中国科大附一院有个惯例,各科室的晨会不仅仅用来交流病区患者情况,开展集采药品宣传也是其重要一环。

作为药理学部药事管理室的主任药师,自集采药品在中国科大附一院落地以来,张圣雨一直承担着这方面的宣传工作。讲政策、解疑惑、说新品,在当天的晨会上,张圣雨连着说了20多分钟,仍觉得意犹未尽。

“平日,一得空,我总爱往各个科室跑。”张圣雨说,除了在晨会上进行宣讲,他们也会召开专门的宣讲会。“大大小小的会加起来,一年少说有四五十次。”

上午10点,在中国科大附一院门诊楼心血管内科门诊区,记者见到陈鸿武时,他正忙着给一名患者开处方。

当陈鸿武在信息系统里输入“缙沙坦”三个字时,记者留意到弹出的药品选项中,排在第一的便是国家集采中选药品。

“我已经将优先推荐选用集采中选药品的要求纳入医生处方信息系统药品使用规则库,在医生开临床处方时给予事前提醒。”中国科大附一院药理学部副主任药师郭安平解释。

“我看后面还有其他牌子的药品可供选择,怎么保证医生优先选用集采药品呢?”见记者有些疑惑,陈鸿武拖拽了鼠标,“你瞧!这些药品的库存都是零。”

“在安徽省医保局公布执行集采药品的当天,我院在用的药直接降价。中标但未用的药品,我们会立即替换上。”一旁,郭安平插话。

加强引导只是一方面,激发医疗机构及其处方医生使用集采中选药品的内生动力,也需要激励和约束机制加持。

眼下,中国科大附一院已经把集采药品的使用情况纳入各科室的月度绩效考核中。“我们将每个科室当月的集采药品用量与上一年度同一时间的用量进行对比,齐平或增加,该项考核指标即可得满分,反之扣分,影响科室及医生个人的绩效。”郭安平说。

不仅是医院,安徽省医保局对各医疗机构的考核也实行激励与约束并重。

对因集中带量采购节约的医保资金,按不高于结余测算基数50%的比例给予医疗机构结余留用激励;在年度医保基金清算时,对合规使用中选药品造成定点医疗机构医疗费用合理超支部分,医保基金予以适度分担;在制定定点医疗机构年度住院付费总额控制方案时,对上一年度带量采购中选药品使用量,按一定比例增加预算额……

安徽省医保局医药价格和招标采购处副处长翟小伟介绍:“如果医疗机构采购周期内未按照合同约定完成中选药品采购量,我们也会相应扣减其结余留用资金及下一年度医保费用额度。”

5年来,安徽省医保局积极推进国家集采药品在皖落地,累计采购294种集采药品,减少医保基金和患者医药费用支出约31.61亿元,切实提高了群众就医的获得感、幸福感。

图①:中国科大附一院药房工作人员正在上架集采药品。

李娟摄(人民视觉)

图②:安徽省药监部门工作人员进行集采药品专项抽查。

安徽省药监局供图

办实事 解民忧

“您好,王女士,这里是天津北辰区政务服务中心一号响应回访中心,这次致电是对您之前办理的人力资源服务许可证业务进行回访。”

“客服人员很热情,答复很充分,事情也得到了解决。但我之后还要办理其他业务,对于整体流程还是不太明白,能不能再详细介绍介绍?”

近日,北辰区政务服务中心一号响应回访中心的客服人员为办理人进行了常态化回访,通过回访了解到,王女士因业务需要还要申请劳务派遣许可证。对此,客服人员细致讲解相关事项政策,提供办事指南,并表示可以提供超前介入服务,利用线上“云综窗”,“面对面”解答办理事项具体流程和所需材料。

通过此次回访,王女士顺利办理了后续各类人力资源业务,大大节约了时间和经济成本。

近几年,天津市工程建设项目改革不断深化,但部分企业在申报项目时,还是存在事项网上申报流程不熟悉、申报时间长等问题。针对这些问题,北辰区政务服务中心于2021年出台了“项目+团队”服务机制,成立由28个职能部门组成的项目服务团队,每个项目精选业务人员担任首席帮办,建立专属服务微信群,提供提前介入导办、联审事项领办、复杂环节代办、咨询申报智办“四办”服务,并将评价回访作为一个重大议题,嵌入政务服务流程。

“评价回访不是终点,而是优化服务的起点。”回访中心负责人表示,“我们以提高群众满意度为目标,成立了一支由6人组成的专职回访团队,按照窗口办件未评必访、差评必访的原则,对服务态度、服务结果进行满意度调查,并主动征求企业群众对业务流程和政务服务改革的意见。”

“以前反映问题途径单一,对接起来也不是很顺畅,现在主动回访很及时,效率高,速度快。”北辰区某物业公司负责人林先生说,“为这样的服务点赞。”

近年来,北辰区积极提升政务服务质量。2021年,在全区各镇街便民服务中心内推广设置“办不成事”反映窗口,提供兜底服务,解决企业群众办事过程中遇到的疑难事项和复杂问题。2022年,全面升级“好差评”工作模式,在政务服务大厅、办事窗口等显著位置设置评价二维码,随时随地接受群众评价监督,实现“线下+线上”全覆盖。

“我们制定定期回访、转办帮办、整改反馈的闭环回访工作制度,第一时间将回访中的不满意评价和意见建议转至相关科室,限期3个工作日内上报整改情况,全程跟踪监督整改过程。今年以来,一号响应回访中心已累计解决问题200余件,满意率达94%。”北辰区政务服务中心负责人说。

交通运输部等印发通知 开展旅客联程运输服务品牌培育

本报北京8月2日电(记者韩鑫)近日,交通运输部会同国家铁路局、中国民航局、国家邮政局、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印发《关于培育旅客联程运输服务品牌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提出,将组织开展旅客联程运输服务品牌培育工作,树立一批设施能力突出、网络覆盖健全、资源整合高效、运营服务规范、体制机制顺畅的旅客联程运输服务品牌,培育一批龙头骨干企业,形成一批典型经验做法,推进“一次购票、一次支付、一证(码)通行”。

近年来,旅客联程运输发展取得初步成效,空铁联运、公铁联运、铁水联运、“一站式”购票、行李“门到门”运输等典型服务模式相继涌现,对构建“安全便捷、服务优质、一体融合”的出行服务体系发挥了积极作用。

《通知》提出,下一步将加快推行客运“一票制”。优先支持通过实施客票系统互联互通、客票信息开放共享、客票产品体系优化、客票销售制度调整、运输组织模式创新等,实现“一次购票、一次支付、一证(码)通行”。同时,支持枢纽衔接一体化联运服务。鼓励民航机场引入道路客运企业参与陆侧道路客运接驳服务,引导城市候机楼为旅客提供行李托运、专线接驳等服务,提升铁路无轨站客票退改签、快线接驳等服务水平。

辽宁推动人力资源服务业创新发展

本报沈阳8月2日电(记者刘佳华)记者从辽宁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获悉:近日,辽宁启动实施人力资源服务业创新发展行动,培育壮大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做优做强人力资源服务产业,进一步扩大市场化就业和人才服务保障。据悉,辽宁省人力资源服务业创新发展行动包括龙头骨干和“专精特新”企业梯次培育、行业企业创新发展支持、数字技术与人力资源融合、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建设提质、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功能优化、人力资源市场协调发展、人力资源市场招才引智、人力资源市场促就业、重点产业人力资源支持等9项具体行动。辽宁将推进招聘、培训、测评、咨询、薪酬绩效管理、人力资源服务提质升级,引导人力资源服务机构有序承接政府就业和人才服务项目,实现人才链、产业链、创新链深度融合,促进重点群体就业创业。

链接

药品集采,有效减轻就医负担

本报记者 孙秀艳

群众反映的看病贵的问题,原因之一在于药品价格高。减轻群众就医的药费负担,一直是党和国家高度重视的问题。国家医保局组建以前,药品的价格虽然有所下降,但价格虚高的情况仍存在。

2019年1月,《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国家组织药品集中采购和使用试点方案的通知》出台,选择北京、天津、上海、重庆和沈阳、大连等11个城市(4+7),从通过质量和疗效一

致性评价的仿制药对应的通用名药品中选试点品种,国家组织药品集中采购和使用试点。

集采,核心是带量采购,以量换价,同时,以招采合一,保证使用;确保质量,保障供应;保证回款,降低交易成本等政策措施保障企业合法权益,因而受到企业和市场的欢迎。试点工作有力推动了药品价格回归合理水平。